

“耍酒疯”还掌掴民警 女子获刑6个月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/贺天鸿)酒后肆意妄为,暴力袭击民警。近日,茶陵县人民法院依法判处了一起醉酒袭警案件,被告人茶陵县女子李某因袭警罪,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。

6月19日晚,李某在朋友家吃晚饭时,喝了大量红酒,饭后她又来到茶陵一KTV唱歌并继续喝酒。当晚11时许,李某醉酒状态下在KTV前台与前台工作人员发生纠纷,并将KTV前台的电脑显示器、电话等物品砸坏,KTV工作人员随后报警。23时30分左右,就在民警现场了解情况时,李某当众“耍酒疯”,并突然上前抓住一民警肩膀,先后两次扇民警耳光。事后,民警将李某传唤到派出所,在派出所办公室李某仍然不依不饶,突然冲上前用脚踢门,将另一民警手夹伤。

法院审理认为,李某醉酒后袭击两名正在依法执行职务的人民警察,其行为构成了袭警罪。依照我国《刑法》《刑事诉讼法》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惩治袭警违法犯罪行为指导意见》有关规定,法院依法作出了上述判决。

新闻继续追

又有狗狗回家 多亏了“寻狗神器”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/沈全华)“小米粒一样的电子芯片,关键时刻能帮助主人找到走失的爱犬!”9月11日,“株洲养犬管理”微信公众号发布消息称,继走失5天的柯基犬回到主人怀抱之后(详见晚报8月27日A05版),通过扫描电子芯片,又有两只狗狗找到了主人。

8月28日,一名刘姓男子在天元区珠江路天台小区附近捡到一只萨摩耶犬。出于对狗狗的喜爱,他带着萨摩耶犬前往附近的宠物诊疗机构进行身体检查,并视情况办理领养手续。宠物诊疗机构的工作人员拿出专用仪器在萨摩耶犬的脖子上扫描,读取了皮下植入的电子芯片相关信息。就这样,萨摩耶犬最终见到了它的主人马先生。

近日,还有一只小拉布拉多犬走失后也找到了主人,身体里也植入了电子芯片,这才留下一线找回的希望。市公安局提醒,5月1日起实施的《株洲市城市养犬管理条例》规定,养狗要办证,遛狗要牵绳。株洲的养犬人可以通过“株洲养犬管理”微信公众号等网络方式提交犬只登记信息,获批后再就近选择便民办证点植入电子芯片、悬挂吊牌。

不要钱,不用谢,你需要,你拿去 何新建“爱心衣架”5年送出15万件衣物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/李逸峰)温暖是什么?是冬日里的一缕暖阳,是夏日里的一阵凉风,是饥饿时一顿冒着热气的饭菜,还是寒风中的一个烤火炉?

攸县67岁的何新建是这样定义温暖的——“穿得暖而体面就是温暖”。为了实现他口中的温暖,他在自家寄卖小店内开设“爱心衣架”,5年内免费给有需要的人送出衣服15万余件。



▲一位女士正在“爱心衣架”前挑选衣物。记者/李逸峰 摄

自从有了“爱心衣架”,这个小店爱心涌动

“我这个店已开20多年了,之前是闲置物品寄卖点,后面变成攸县救助物资接收点,直到现在的爱心衣架。”何新建说起自己的小店变化,如数家珍。

该门店位于攸县文化路旁的文化社区供销惠民综合服务社,“爱心衣架”就设在门店外面台阶上,两个长约8米的衣架上,挂满T恤衫、裙子、衬衣等各类夏季衣物,琳琅满目。

之所以有现在的“爱心衣架”,故事还要从1997年说起。

“那时,我家接济了一些贫困学生,这些孩子们冬天在外面走,身上衣服破破烂烂的。有热心邻居看到了,主动把家里闲置的冬衣送过来。消息一传出,越来越多的热心人士把衣服送到店里,孩子们根本穿不过来。久而久之,家里衣物堆积如山。”1998年,何新建向当地民政部门申请将这件物资分给更多有需要的人,并在自己的店内设置攸县救助扶贫物资接收点。

“救助扶贫物资接收点设立后,更多的人送来闲置衣物,不仅有攸县本地人,还有在外地务工的攸县人,以及其他爱心人士,他们邮寄爱心衣物过来,衣服折叠得整整齐齐,有的还洗干净了。”爱心如潮汇聚,何新建十分欣慰。收到这些衣服后,何新建将其清洗、整理后再转赠给有需要的人。因为店内的衣物太多,2016年10月24日,他动手做了个两三米长的“爱心衣架”放在店门外,把衣服都挂在上面,供人免费挑选。

“客人”来挑选衣服,他都会主动避开

9月12日下午4时许,攸县联星街道居民谢女士来到“爱心衣架”前,仔细挑选,为自己和孩子选中了5件衣服。

“衣服很干净,也很合身,爱心衣架爱心满满。”谢女士点赞道。“爱心衣架”设立了后,前来挑选衣物的人日益增多。何新建自制了更多衣架,把店内的衣服分

季节、分类型挂了出来,并写上纸条“不要钱,不用谢,你需要,你拿去。”“爱心衣架上的衣服,虽然不像商场里那般高端,但品类丰富。看到‘客人’来挑选衣服,我都会主动避开,让他们自己慢慢选。除非是有些需要帮助的残疾人,我才会帮他们挑选和试穿。”何新建告诉记者,现在到“爱心衣

暖心! 石峰城管给摊贩“送礼”

本报讯(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/伍靖雯 通讯员/徐紫哈)陈翱至今还记得,自己4个月前刚到岗,头一次看到刘城旺夫妇的临时爱心摊点的样子:一个破损的玻璃柜,柜子的边角和一些裂缝被透明胶裹了一层又一层,里面的小商品都显得模糊不清。

作为石峰城管清水塘驻中队队长,昨天上午,陈翱再次来到井塘社区看望刘城旺夫妇,并为他们俩送上一份礼物——崭新的不锈钢玻璃货柜,还有一把可以遮风挡雨的太阳伞,让老两口欢欣不已。

这份礼物来自石峰区城管局。“这大概是我们辖区,情况最特殊的一对夫妇。”昨日,该区城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,刘城旺爷

爷已经97岁,易平安奶奶也有85岁,两位老人家境拮据,大儿子患病后只能卧床,一直靠摆摊维持生计。城管部门结合实际,为老人在井塘社区就近选了一处位置,设为临时爱心摊点,既不扰民,也不占道,此举获得了附近居民的理解和称赞。

“有次我们巡查发现,老人家的摊点破旧简陋,连挡雨的设备都没有。”陈翱说,遇到雨天,老人守摊时只能站在塑料布和硬纸板拼搭的小棚子下。

在市城管支队的指导下,该局为刘城旺夫妇定制并更换了全新的摊位设施,于昨日安装到位。这些设施的规格、尺寸,都是按老两口的意见做出来的,比如货柜里要有三排展架,方便老人



▲石峰城管为刘城旺夫妇更换爱心摊点设施。通讯员供图

分类摆货。“真的非常感谢,为我们想得很周到。”昨日,易平安奶奶对城管队员说。

对家庭暴力说「不」

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记者刘芳



家暴只有零次和无数次。在朋友、心理咨询师的帮助下,小娟终于醒悟,离开了长期对她家暴的男友。

1 恋爱同居 遭男友家暴

20岁那年,小娟在大学中遇到了帅气的大强。大强在学习、生活上,都给予了小娟无微不至的关怀,两人互生好感,很快确定了恋爱关系,并同居了。

同居期间,小娟发现大强脾气暴躁,性格偏执、敏感多疑,经常因为一点小事就对小娟冷嘲热讽、谩骂恐吓,还将其手机里所有的电话号码删除,甚至在小娟辩解时殴打她。

每次看到小娟被自己伤害得像只受伤的小鸟,大强又心生愧疚,痛哭流涕地寻求小娟的原谅。心软的小娟,想起大强对她的好,又舍不得分手,担心以后再找不到这样对她好的男生,便多次原谅了大强。

一次,大强酒后因琐事与小娟发生矛盾,对小娟拳打脚踢,还用板凳将小娟的头部、腿部打伤,邻居听到声音后报了警并将小娟送至医院。

在这之后,小娟在朋友的支持下,咨询了心理医生,并勇敢地提出了分手。

2 原生家庭的创伤

小娟来自一个离异家庭。6岁时,父亲忙于工作,疏于对家庭的照顾,与母亲感情破裂。父母离婚后,小娟跟随父亲生活,但父亲经常喝酒,还变得脾气暴躁,酒后会把对生活的怨气发在女儿身上,甚至会打女儿。

长大后的她,对父爱极度地渴望。遇到对她关爱有加的大强,便对他产生了依恋。

追溯大强的成长环境,也可以找到其施暴的一些原因。大强在年幼时,父母也因感情破裂离异,从小生活在单亲家庭中,造成他安全感缺失,慢慢地就开始控制女友,并不准她和其他男性接触、交往,并逐步升级为暴力。

3 要有爱人和被爱的能力,也要有说拒绝的勇气

“家庭暴力”中的“家庭”一词,不仅仅指家庭成员,也包括我们说的近亲属,未婚同居的人士。他们之间的暴力行为也有可能被判定为“家庭暴力”。

当然,夫妻、同居情侣之间不可避免会发生矛盾和冲突,但是争执不能动手,也不能使对方的精神或身体受到伤害,要注意把握一个度。比如说,我们在言语上有一些争执,或说一些比较过激的话,这是可以理解的。但如果如果说一些使得对方精神受到严重损害的,那就属于家庭暴力。若是动手了,也构成家庭暴力,并且动手不是以次数多少来区别的。

对家庭暴力而言,不仅仅指的是动手的家庭暴力,动口的家庭暴力叫冷暴力,也属于家庭暴力的一种,也应该避免。

“摆脱一个人有千种方法,关键在于内心有没有作出决定,并付诸行动。”市心理咨询师副会长牟毅接到此案例后发

现,小娟有一个矛盾心理,男生一方面对她家暴,一方面又对她好,所以担心以后遇不到这样对她好的人。牟毅多次与小娟耐心沟通,建议她离开施暴者,并鼓励其树立走下去的信心。

“我们要有爱人和被爱的能力,也要有说拒绝的勇气。”牟毅建议,若在生活中遇到施暴的对象,不要纠缠,不要被其所谓的对你好蒙蔽了眼睛,这样的人不适合陪你走以后的路,要勇敢离开。

其实,所有话题都能回到原生家庭。“很多人因工作忙碌,没有把爱人放在第一位,有本末倒置的嫌疑。”牟毅观察发现,大部分人努力工作都是为了家庭幸福,但也因工作导致破裂的家庭有很多。

他提醒,忙于工作(父亲、母亲缺席)还会导致很多孩子心理问题,比如早恋、叛逆、网瘾、厌学,甚至发展为抑郁症、强迫症、躁郁等心理疾患。

目前,离婚率越来越高,如何拥有健康幸福的婚姻?牟毅建议,婚前的心理咨询(问诊、辅导)变得尤为重要,而且,心理咨询对离异后如何减轻对孩子伤害,把影响降到最低更是影响深远。

(文中小娟、大强均为化名,为保护隐私,部分事实虚化处理)

相关链接

A 恋爱同居关系中 施暴也属于家庭暴力

2016年,我国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中对家暴的定义是:在家庭成员之间以殴打、捆绑、残害、限制人身自由以及经常性谩骂、恐吓等方式实施的身体、精神等侵害行为即为家庭暴力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附则第三十七条明确规定:家庭成员以外共同生活的人之间实施的暴力行为,参照本法规定执行。

也就是说,在中国,恋爱同居关系中的暴力,与婚内暴力相似,隐蔽性高,公权力不易察觉,也被纳入家庭暴力,均受法律约束。

B 如何预防家庭暴力

“家暴”其实是有迹可循的,特别是在一段恋爱关系中是可以预防的。首先,最好是做到“一察二问三决定”。“察”就是观察,在谈恋爱的时候就要观察他对于小事情的态度。“问”就是询问,要询问他们家的家庭情况是否和睦。有研究表明,家庭暴力是“学”来的。“决定”就是在前面“一察二问”后,再决定是否跟对方在一起。

其次,要重视第一次家庭暴力,坚决向家庭暴力说“不”!因为有了第一次,就会有第二次、第三次。

C 遭到家暴该怎么办

遭遇家庭暴力后,受害人应积极寻求公权力机关的保护,比如拨打110,拨打全国妇联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:12338,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。人身安全保护令的保护范围可以包括申请人及其相关近亲属。

D 如何搜集证据

- 可以及时报警,保留报警记录。
- 发生家庭暴力以后,要及时到医院进行就诊,保留医院证明、病例材料等。
- 保留视频、录音、照片等证据。
- 保留保证书、忏悔书、承诺书等书面材料。